

供应商为中小企业（含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，下同）的，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2026年丰县冬小麦促弱转壮项目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21-HTRX-X2026-0005

采购包：3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丰县农业农村局）的（2026年丰县冬小麦促弱转壮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植物生长调节剂-2%卞氨·烷醇悬浮剂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郑州郑氏化工产品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56人，营业收入为35247.2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4575.2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，请勾选！）。

2. 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，请勾选！）。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